

贵州护理职业技术学院

黔护理职院发〔2018〕15号

贵州护理职业技术学院关于申报创建 2018年度“省级安全文明校园”的通知

校各有关部门：

根据贵州省教育厅办公室《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印发2018年度省级安全文明校园创建活动考核实施细则的通知》（黔教办安稳〔2018〕63号）文件精神，我校将申报创建2018年省级安全文明校园，为完成我校安全文明校园申报工作，进一步促进我校安全文明工作的建设，将校园安全文明创建工作落实到位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工作要求：各部门需根据考核实施细则提供相应的文件、图片、资料和会议记录等，对于实地查看的项目，牵头部门应检查项目的功能是否完善，并尽快整改完善。

二、上报材料有效时间段：

2017年7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。

三、考核内容：以上时间范围内所有校园安全工作的相关数据（详见分工表）。

四、材料汇总截止时间：2018年6月10前相关部门将支撑材料电子版传校办公室汇总（302588126@qq.com），支撑材料纸质版请各自分类后汇总到校办公室。

五、责任分工情况一览表（附件）

请各部门依照“真实、准确、规范”的要求，按时上报支撑材料。

贵州护理职业技术学院
2018年5月25日

